湘乡概述

县域处于湘中丘冈向湘江河谷平原过渡的地带，属亚热带暖湿季风气候区。涟水横贯县境，直接汇入支流16条，水源丰富，土地肥沃。这种自然环境，适合发展农业生产。龙潭岱子坪、石柱状元洲、团鱼山等文化遗址及出土文物证实，公元前2800~2300年，境内即有先民从事原始的农业、捕鱼、狩猎等生产活动。

分布在县城郊东北至西南10余公里地段内的战国墓葬群共5000余座，出土文物除农耕器具和生活用品外，主要是兵器。已发掘清理的两座中型战国墓均为二椁三棺，有宽长的墓道，墓坑分别为五级和九级台阶，墓主当为卿大夫一类贵族，足证随着华夏族的南移，土著三苗族不断西迁，到战国时期湘乡这块土地已成为楚国贵族向西南少数民族地区开拓的前沿阵地。

西汉时湘乡属湘南县，已进一步发展成为较巩固的汉族开发区，而相邻的西部尚为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其行政建置为道一一连道。哀帝建平四年(公元前3年)，封长沙王子刘昌为湘乡侯，湘乡自湘南县析出。东汉改县，属零陵郡。吴太平二年(257)，成为衡阳郡的首县郡治设县西。晋代，北方少

数民族进入中原，中原贵族地主南迁，连道境内少数民族或被同化，或被挤入高山峻岭。南朝宋，连道并入，县域扩大。自宋至齐，先后有戴明宝、吕安国封为湘乡男，食邑 300 户；唐武德四年(621)，为加强对境西少数民族的控制，县治一度西迁连道故治-龙城，显示了当时湘乡在政治、经济上的重要地位。

盛唐时期，由于全国政局日趋稳定，县内兴修水利，垦荒造田，造纸、陶器、铁器等手工业均有所发展。永泰元年(765)，潭州都督翟灌主持开辟自望浮驿(今桃江县境)经浮丘至湘乡的驿道，加强对境西少数民族地区的统治。

『安史之乱』后，唐中央政权日益削弱，乾符六年(879)黄巢起义军自粤北攻，经县境去长沙，地方势力乘机割据，境内阶级矛盾与民族矛盾日趋尖锐。后梁开平四年(910)，辰州宋邺率当地少数民族攻湘乡，马殷令昭州刺史吕师周将衡山兵 5000 镇压。后唐天成二年至四年(927~929)，梅山(今属安化县)少数民族起事，楚王马殷派司徒王仝率兵镇压。后汉乾祐二年(949)，朗州节唐中马希萼利用民族矛盾争夺楚国王位，引诱溪州峒族攻益阳，楚马希广令崔洪琏率兵 7000 中玉潭(今属宁乡县)以抗，其间连年争战，经济受到严重破坏。

北宋王朝在结束五代割据混乱的局面后，于太平兴国六年(981)派瞿守素率兵弹压梅山少数民族，其后又派竟淳经制梅山，进行招抚，随置安化县，民族矛盾渐趋缓和。在相对安定的环境下，县内经济和文化建设有了新的进展。大中祥符二年(1009)，创建学宫于县治西北，是为县学之始。萧、龚、彭、李、贺、谢、唐7姓共建永丰定胜大桥。皇祐二年(1050)云门寺始建于具城，其建筑规模和艺术造诣，超过前代水平。境内人文初盛，衍至南宋，有彪虎臣彪居正父子、周南、舒谊等学者名于时，其中彪居正曾任岳麓书院山长。淳回十四年(1187)王容中廷试一甲一名，后任议政大夫礼部侍郎，为蜀汉大司马蒋琬之后县人中第一名臣。淳祐十年(1250)贺德英中神童科廷试第一名，理宗以『京阙人家惊地动，湖南童子破天荒』誉之。县人在两宋中进士的共31人，中乡举的共115人。

德祐元年(1275)元兵攻入县境，刘荣叔举兵抗元失败。景炎二年(1277)三月，邵阳人张虎起兵新化，复湘乡，五月，衡山人赵瑁与其叔父漂上书文天祥，在湘乡起兵抗元。次年元兵复取县地。元代元贞元年(1295)湘乡以民至万户升为州。元末，由于蒙古贵族的高压统治，引起了各族人民的强烈反抗，各地义军纷起。至正十二年(1352)，湘乡义军攻入武冈宝庆路。县人易华据黄牛峰聚众结寨自保，发展至邻近7州县48寨，与义军互通声气，在陈友谅与朱元璋的争战中，先后助陈军米10.8万石。

至正二十五年(1365)，朱得陈粮册，怒以易输助粮数作为湘乡秋粮定额，强令永远照纳，较宋元旧额3.3万石增加两倍(旧志称为堕粮)。易华愤而率兵反抗，遭朱多次武装镇压，县民流亡日多，生产力受到严重破坏。明洪武二年(1369)，复降为县。

明代，湘乡人民一直处在堕粮的重压之下。一人愠怒，万家忧苦。『圣旨』至高无上，无可更改。地方官虽知赋重出自『仇堕』，谁敢轻率指陈?多数但知按令征收，应付考绩，免遭黜降，甚至勒索苛派，无所不为;少数关心民瘼的，也只能曲陈下情，力求缓减，鼓励垦荒，以劳力进行额外补偿，于艰难中勉事兴建。明初，知县吴显招抚流亡，相继开垦荒田8000余亩，兵火之余，县民稍安。其后，以人烟稀少，江西移民奉令陆续迁入，人丁稍繁。洪武中，知县贺时敏建文庙及明伦堂士子宿舍。永乐年间，县城店铺增多，初具规模。成化年间知县邓纶重视民风敦化，作歌谣劝民务勤尚俭，县民相传习唱。万历十六年、十七年(1588~1589)水旱相继，灾荒严重，知县揭士奇缓征驰科，奏请将历年南米改折条银，存留者减免一半，并创建社仓，广储义谷，又倡立社学，主修县志，十八年始设四门于县城街口。明末，朝政日益腐败，苛征无度，县民多以田为苦累，相率逃亡，至契约丢置道旁，无人拾取。加之兵连祸结，苦难益深，濒临绝境的农民揭竿而起。崇祯十年(1637)五月，江长子、李大

用、晓和尚等据天王寺(今娄底市境)起义，与蓝山、临武的起义矿工相呼应。次年，官军进逼，江率众散避，官军怒指绅民附『匪』，大事屠杀。十六年九月张献忠部过境攻宝庆，县民中多有依附者，又遭官军杀戮。

清顺治四年(1647)二月，清兵攻取县地，明兵由县败退宝庆。次年，明将陈友龙自黎靖下武冈、宝庆复入。六年春，清兵复至。连年反复拉锯，『千村血洗，万灶烟寒』。加之疫病流行，死者无数，十室九空。七年，境内人民在废墟上奋力自救，相率以人代牛曳犁而耕，夺得丰收。次年，知县南起凤具陈明代仇怨加增始末，详请转奏核减堕粮，未准。其后县内绅民相继奔走呼号，地方官反复据实陈奏，堕粮问题始终悬而未解，仅以战乱灾荒获得部分减免。九年李定国自贵州举兵抗清，破长、衡，清军连年进攻滇黔，往来县境，民无宁日。十年，经偏沅巡抚金廷献题奏，湘乡豁免荒粮 6.73 万石及逃亡 1.462 万丁。康熙元年至五年(1662~1666)主事官吏贪功图赏，共捏报垦田粮 1.4 万余石，民困重征，又多逃亡。十年，知具刘履泰详请钱粮减三征七，经巡抚卢震行县查看，具奏豁除捏垦田粮 9904 石。十三年至十八年，因吴三桂之乱再遭兵祸，田地复荒，年豁除新荒秋粮 1.6694 万石。自后社会渐趋安定，生产力逐步恢复。五十二年，奉旨以康熙五十年丁册为常额，续加人丁永不加赋，荒

地日辟，人口日繁，县城商业亦有所发展。雍正元年(1723)，天元斋南货馆开设，前店后坊，制作特产烘糕，仿效者争起。四年，被誉为『楚南大观』的洙津渡大桥一万福桥建成，潭邵之间往来称便。同年，县学由『中学』升格为『大学』，秀才学额由 12 名增为 15 名。乾隆四年(1739)，赋粮比照长沙则例核减，以 5.9289 万石为定额，较明代减少 4.8 万余石。自明代起，延续近 400 年的堕粮问题，至此基本了结。税负减轻，县内经济文化建设得以发展。燕子岩、坳头山等地磺矿开始由官方督办，私人开采。县城通往四邻的主要道路逐步改建为石板路，乡间小道、桥亭、渡口大量兴修。涟滨、连璧、双峰等书院相继建成。三十年因童生达 2000，创建考棚 4 个于涟滨书院之右。嘉庆二十一年(1816)编查保甲时，县内人口增至 48.9555 万，较明代增加 4 倍左右。

康、雍、乾、嘉四代，由于经济的发展和文化的发达，境内人文出现新的盛况。易宗珺以学行优异出长岳麓书院。『烧车御史』谢振定以刚正不阿、敢忤权贵名重于时。邓文泮官至御史，卓有能声;罗国俊官至礼部侍郎，誉为名臣，而两人文章学问，又复冠绝一时，县人多以邓罗并称。其他文学之士，见于旧志《艺文》者甚多，或一门兄弟父子齐名，或同族列班并辈争出。

道光二十年(1840)鸦片战争爆发后，随着外国资本的输入和商品的推销，县内自然经济受到冲击，

民族工商业萌芽。煤矿、铅锌矿相继以手工业方式开采，铸锅厂、伞厂不断开设，县城商店增多，农村集市逐步形成，红茶开始出口。

咸丰二年(1852)初夏，太平军自广西攻入湖南。县内由于经历了长期稳定的发展，封建经济基础较为稳固，封建文化较为发达，封建宗法思想也相应浓厚，地主阶级仍然具有相当强大的控制力量。知县朱孙诒下令举办保甲，练族练团，又使罗泽南、王鑫、刘蓉、李续宾、李续宜等练乡勇，于七月镇压了宁乡会党喻细三等在县境壶天举行的起义，八月派王鑫率乡勇驻守马圩铺，以防太平军。同年冬，湖南巡抚张亮基调湘乡团丁千人，由罗泽南、王鑫等人率至长沙防守。不久，曾国藩奉旨帮办湖南团练，将湘乡团丁编为左、中、右三营，束伍练技，号为湘勇，成为湘军的基础。至咸丰六年，县内参加湘军的逾2万人，在曾国藩及其同僚的统率下，成为镇压太平军、捻军、回民起义军，维持业已腐朽的封建王朝的支柱。同治三年(1864)湘军主体裁撤后，随着民族矛盾的加深，留下的将士中有一部分参加了抵抗俄、日、英、法等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其中『老湘营』由刘锦棠率领，随左宗棠西征，讨伐英俄支持的阿古柏侵略军及白彦虎卖国集团，收复新疆，建立甘肃新疆行省，在中国近代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湘军的建立和发展，对湘乡产生了多方面的深远影响：

截至同治十三年(1874)，县人在军中以战功叙官见于旧志者共 7890 人，其中文职知府以上 88 人，武职副将以上 1153 人，这些人中有不少靠在战争中掠夺发家，在县内买田置地，成为新兴地主，引起了土地的重新分配，加剧了阶级矛盾。从同治五年(1866)起，县内先后爆发谢太和、曾广八、赖荣甫、周迪吉、朱老八为首组织的多次农民起义，虽均被镇压下去，但县内封建地主阶级的统治力量也随之削弱。而大批湘军将士的饷银及 1.5 万余人的伤亡抚恤费不断汇入，则在客观上活跃了城乡经济。

湘乡以在镇压太平天国中出力甚多，文武学额由 27 名增至 53 名，私学随之增多。同时，成千上万的县籍官兵，先后转战 18 行省，从几千年的封闭状态中走向了更广阔的天地，随着海禁日开，在与外界的交往与接触中，扩大了视野，开拓了思想。湘军将领的子弟承先人馀绪，多以优越的社会地位、经济实力和教养条件，或居军政要职，或兴办实业、教育，或学有所长，旁及亲友邻里，人才辈出，如链如环，历久不衰。其中一部分人仍为封建地主阶级的忠臣孝子，一部分人则随着时代潮流前进，或成为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或成为民主主义革命者，或成为具有新思潮的知识分子。

在清末的维新运动与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湘乡是全省比较富有生气的县份之一。光绪二十一年

(1895)呈准学部同意，成立东山精舍，其所订章程，主张中学为体，西学为用；提倡格物致知，入学肄业者以算学为先。二十八年，龙纪官、朱杞、颜可驻首批官费派赴日本留学。三十年，废科举，办学堂，由杨柄谦、蒋德钧等发起，改东皋书院为湘乡中学堂，并在荷花池开办小学堂；周远清在城郊创办周南女校，为湘乡女子出闺门进学堂之先声。一时之间，办学兴教，除旧布新，蔚然成风。自此四年内，有葛昆、陈壬林、萧仲祁、杨柄谦、胡子清、唐支厦、禹之谟等10余人，相继赴日本留学。三十年蒋德钧在豹子坑创办南路煤矿公司，资本主义采矿业开始出现。邮务局、劝学所、医疗诊所、选举事务调查所、自治筹办公所相继建立，警务新政随之开办。三十二年，禹之谟、唐支厦等在县内秘密联络同盟会会员，进行反帝反清宣传活动。同年夏，『湘乡盐案』爆发，掀起了境内历史上第一次学潮。次年，县城发生阻米风潮，赶走知县周克坤。而以葛谦、谭馥、章孝彪、章笛秋、陈荆、禹之谟、张通典、张默君、杨王鹏、龚铁铮、易本羲、陈方度等为代表的一大批有志之士，则相继在外地从事推翻清王朝建立中华民国的革命活动。

民国初期，县内虽在政治上有所兴革，先后成立议事会、参事会、议会、地方法院等机构，但大多流于形式，资产阶级民主政权并未建立起来，封建所有制的生产关系并未改变，生产力仍然未得到

解放。从民国 5 年(1916)起，连年军阀混战，县城附近及石狮江、潭市、洙津渡、山枣、西山塘、虞唐、永丰、青树坪等处，均为南北交战之地。『五四』运动前后，湘乡的先进知识分子萧子升、萧子障(萧三)、蔡和森、蔡畅、陈子博、彭璜、易礼容在长沙与毛泽东等人先后成立新民学会、文化书社、俄罗斯研究会等革命团体，推进新文化运动，传播马克思主义，为湖南共产主义小组的建立打下了基础。其间，民国 8 年(1919)6 月 14 日，湘乡在省会的学生组织演讲团回县，与县内各界爱国人士配合，进行救亡宣传，并成立检查团，查禁和焚毁日货。12 年，王锷奉中共湘区委员会派遣回县发展党团组织，次年 2 月，成立中共湘区第三特别支部，随即帮助建立县内国民党领导机构，推动国共两党合作，促进了湘乡人民新的觉悟，激发了湘乡人民蕴积已久的革命热情。

民国 14 年(1925)，码头工人罢工取得胜利，成立县内第一个由中共领导、代表工人阶级利益的基层工会组织---码头工会；次年春，第一、二区农民协会及县工会筹委会相继成立，拉开了县内工农革命运动的序幕。7 月，在工农群众的热情支援下，国民革命军第七、八军驱逐叶开鑫部，进入县城。随着北伐战争的节节胜利，县内工农革命运动蓬勃发展，具总工会、农民协会、商民协会、女界联合会、学生联合会、教师联合会、青年社、医员联合会等革命群众团体相继成立，在此基础上组成湘乡

公法团联席会议，成为全具最高权力机关。

民国.16 年(1927)1 月，在全县已有共产党员 219 人，支部 33 个的基础上，中共湘区第二特别支部改为中共湘乡地方执行委员会。同月，毛泽东来湘乡考察农民运动。2 月，根据中北湘乡地方执行委员会召开的县农协委员、区农协会长联席会议决议及全省第一次农协会议精神和毛泽东有关意见，举办农民运动讲习所，培训农运骨干:接收团防局，建立农民自下队和区乡城镇纠察队，全县革命武装发展到 10 万余人:成立征治十亭劣绅特别法庭，相继处央柳尧佳、曾智楚等罪大恶极分子。此时，全具 69 个区农民协会已全部建立，会员渝 30 万，组织健全，会员众多，运动发展迅猛，震动全省。

这次大革命运动，第一次在县内显示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作用和湘乡人民的巨大革命力量。农村反动都团被打倒，一切权力归了农会，地主阶级的剥削行为第一次遭到清算和限制，在政治上威风扫地。旧礼教和各种封建陋习受到巨大冲击。在各地农协发动组织下，县城经潭市、谷水至壶天，经沙田至长江桥，经张江渡至横铺子等大道干线修通，乡村小道及塘坝多数得到整修。长江桥至石狮江一带民国 13 年被大水冲坏的千亩农田被修复。第四、二区农协开荒 500 多亩，并在各地采集 10 多个稻种进行对比试验，为县内有组织的科学种田之始。通过大办学校，全县小学猛增至千余所，无益公产

大部提作办学经费，贫困子弟可以免费入学，农民夜校亦一时得以普遍举办，湘乡教育跃居全省前列。

『马日事变』后，许克祥部于5月28日自湘潭进逼湘乡。在中共湘乡地方组织领导下成立以柳宗陶、聂昭良为首的革命军事委员会和以钟林为首的革命救济委员会，迅速编组工农义勇军，分赴城前铺、柳树铺、新研铺、云湖桥等地阻击许军，因实力悬殊，终遭失败。国民党反动派及其在湘乡的代表人物田稷丰、杨道南、萧介藩、程希洛等，相继在县内建立清乡委员会、挨户团、『铲共』义勇队、共产党员感化室等反动机构，残酷杀害革命者，并对人民实行严密稽查控制。在国民党反动派的残酷镇压下，中共湘乡地方组织及各革命群众团体备遭破坏，龚光旦、潘明诚、曾岐仙、陈海清、沈春农、廖杨泉、王修翔、贺良才、杨再麟、杨淑梅、王志清、唐伯皋、文仿先、刘启明、萧克诚等数十名党的骨干和大批工农革命群众在县内惨遭杀害，湘乡人民的革命斗争转入低潮。国民党于民国18年(1929)起，在县内组织七项运动宣传委员会，推行合作、识字、造林、筑路、卫生、保甲、提倡国货等运动，除保甲一项得到彻底贯彻实施、造林中的植桐较有成效外，其余在长时期内收效甚微。

民国26年(1937)芦沟桥事变后，在民族灾难日益深重的形势下，国共两党实现第二次合作。国民党湘乡县党部在人民抗日热潮的推动下，政治态度有所改变，反革命活动有所收敛，县『铲共』义

勇队改为警察队。27 年 6 月，中共湘乡县工委成立，加强对群众抗日运动的领导。成千上万的工人、农民与青年学生走上抗日救亡前线，抗敌后援会、妇女抗日慰劳队、学生战时后方服务团、抗敌书报社、抗敌后援战时工作团等救亡团体相继成立，宣传、募捐、捐献、慰劳、护理伤兵、查禁仇货等活动广泛开展。

抗战初期，外地一批工厂、商店、大中学校相继迁入，促进了县内工商业和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机械工业从无到有，县城织布业发展到 70 多家，针织业发展到 7 家，印刷纸庄增至 30 余家。浩纸业、制企业蓬勃发展，其中制伞业发展到 300 余家，直接参加生产的工人 1500 余名;丰冲皮纸、万贯纸伞，远近驰名。采煤、采磺等矿业均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商山 及服务行业相应转旺学校骤增，除先后迁入的 18 所大中学校外，县内有 10 所中学相继开办。

民国 33 年(1944)6 月 19 日，日本侵略军讲攻湘乡，21 日陷县城。县境遭铁蹄蹂蹦 年零两个月，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县内军民奋起抗敌。国民革命军 第七十三军在军长彭位仁、参谋长徐亚雄(均湘乡人)的率领下，一直驻守潭市、谷水、娄 底至蓝田一线，于 34 年 5、6 月间取得潭(市)谷(水)会战的胜利，将战线推进到石狮江。 各地抗日自卫队和民众自动组合的抗日武

装力量，配合正规军,打击小股日军，大小战斗 300 余次。其中 34 年 1~4 月歼敌 372 人，伤敌 541 人，使驻城日军不敢轻易四出骚扰。

在沦陷期间，湘乡人民表现了高度的爱国主义精神和崇高的民族气节，有的赤手搏敌与敌同归于尽，有的不甘凌辱以身殉难，有的拒绝为虎作伥斥敌受害。至民国 36 年 3 月底，全县请恤核准有案的死难人员 2310 名,其中受国民政府明令褒扬的有吴剑学、杨让德、陈金式、黄继政(女)、李金生等。

抗日战争胜利后，湘乡人民渴望和平进步，重建家园。民国 35 年国民党反动派悍然发动反共反人民的内战，加紧『抓壮丁』充当内战炮灰，横征暴敛，滥发纸币，物价暴涨，民不聊生，全县经济陷入全面崩溃。1949 年社会总产值人均只有 168.52 元(按 1980 年不变价以人民币折算，下同)，在不到 9000 万元的工农业总产值中，工业产值所占比重不足 5%，粮食平均亩产仅 152 公斤。

面对国民党的倒行逆施，湘乡人民在共产党领导下，开展了以武装暴动为中心的革命斗争。民国 38 年 3 月聂昭良在桥头河组织农民武装暴动，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毛泽东纵队第五支队(后命名湘安支队)，基本控制谷水、娄底、杨家滩一带 14 个乡的一大片地方。4 月初，湖南保安第一旅第三

团代团长蒋麒生,经中共中原局武汉区3130军事特派员戴剑虹及江南地 下第四军唐岱策动，率其一部进驻谷水、涧山一带，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南野战军第一纵 队。4月下旬，县工委书记刘资生以天门薛家渡为中心，收缴望春、宣风、德田、梓门等几个 乡自卫队武器，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南湘乡分区司令部(后改为湖南解放总队湘乡地方兵 团)。同时，湘西、南薰、凤音、弦歌等区工委及浒洲、大田等支部亦相继成立地下武装，活 动于潭湘宁边境。8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138师进入湘乡，13日，与经过改编后的中共 地下游击武装 湖南人民解放军总队第一支队第五团在县城会师，县城万余军民集会欢庆 湘乡解放。

1949年8月28日和9月1日，中共湘乡县委、湘乡县人民政府先后成立，随即建立各区 中共区委和区人民政府。初建的人民政权，面临着极为复杂困难的局面和繁重艰巨的任务。

以尹立言为首的国民党残余军事力量与官僚、土匪、恶霸勾结，进行垂死挣扎，武装攻打区乡机关，抢劫公粮，纵火放毒，暗杀干部，造谣惑众。不法地主分散土地，转移财产，利田封建宗族关系，拉拢少数落后群众，制造混乱。宗教哲学社等反动会道门道首散布迷信邪说，诱逼道徒对抗人民政权。解放前，县内已有大批工厂、商店倒闭，解放后，少数利营工商业者消极经营，任意停业，城

镇失业人员日益增多。乡村中饱受封建剥削的贫雇农以至部分中农，处于无法进行简单再生产的困苦境地。在一段时期内，物价继续上涨，银元暗地流通，加上少数钱贩子乘机破坏，城乡金融出现混乱。1950 年美帝国主义发动侵略战争，且大沉渣泛起，加剧了各种困难。在中共湘乡县委的领导下，以刘洪源、崔强、宋子兴、刘亚南等南下干部及人民解放军为榜样，各级干部发挥党的优良传统，全心全音为人民服务，深入工农，与群众同甘共苦，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在长期黑暗统治下饷经苦难并经受了 1927 年大革命斗争考验的湘乡人民，从党的每一项方针政策和具体措施中，从干部的一言一行中加深了对中国共产党的认识，在完成繁重的支前任务后，以前所未有的革命执情积极投入清匪反霸、取缔反动会道门、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土地改革、爱国丰产竞赛等运动，不但扫清了境内的国民党反革命残余势力，巩固了人民政权，而且迅速恢复和发展了国民经济。

1951 年 8 月，划出原三、六、七区新建双峰县，九、十区划归新建的涟源县。原来的煤铁产地绝大部分划出。1952 年在新县域内进行土改复查、查田定产，开展『三反』『五反』运动。并在农村发展互助组和信用合作社、供销合作社。至年底，全县工农业总产值比 1949 年增长 33.4%，粮食总产量增长 38.3%。教育事业贯彻向工农开门的方针,在校小学生达 6.218 万人，为 1949 年的 2 倍，中

学生2773人，为1.7倍，劳动人民子弟所占比例中学生由8%增加到70%，小学生由30%增加到75%。工农夜校普遍开办，速成识字教学法全面推广，大批原来没上过学的工人、农民迅速摆脱文盲状态。社会秩序空前安定，干群亲密无间，人民内部形成崭新的平等互助、团结友爱的关系。

从1953年起，贯彻执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首先通过统购统销控制粮食市场，制止农村中的两极分化，进一步开展互助合作运动，相继实现农业初级合作化和高级合作化。同时，胜利完成对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逐步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新制度，在1954年百年罕见的洪灾和1956年连续近80天无雨的大旱灾中经受了考验，有灾无荒，生产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1957年开始进行的反右派斗争，把一些有一般错误言论甚至对领导干部提了正确意见的人打成右派分子，伤害了一部分知识分子的感情，党一贯倡导的民主作风遭到破坏。由于合作化的步伐过快，后期工作过于粗糙，一些遗留问题未得到及时的妥善解决，招致了少数农民不满，而在农村开展的『反资』斗争中，又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采取错误的方法，对一部分农民进行了错误的批判和斗争，幸经中共邵阳地委及时指出，得以迅速纠正。社会主义改浩的胜利完成，进一步提高了中国共产党的威信，湘乡人民，包括部分受到错误处理的知识分子和农民满怀激情与信心投入建设社会主义新湘乡的斗争。

第一个五年计划于1957年胜利完成。与1952年比较，工农业总产值增长19.3%，粮食总产量增长8.5%。在国民经济中，所有制发生了根本变化，农村集体经营的土地由1952年占总耕的7.1%上升到96.4%。工业以公有制为主体，全民、集体、公私合营、私营四者并存，右619万元总产值中，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占78.57%。教育事业继续发展，小学通过整顿，学校布局趋向合理，在校学生较1952年增长34%；中学经过调整合并，并通过在有条件的完全小学附设初中班和开设民办中学，在校学生较1952年增长78.4%。由于贯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方针，教育质量显著提高。同时，文化、卫生事业均相应有所发展。1958年1月28日,中共湘乡具悉发出紧急通知,号召立即全面开展以农业为中心的生产大跃进运动，不少农民在干部带领下，冒着严寒，破冰打凶。接着全民造林、全民除四害、全民办交通运输等运动相继开展。5月，中共中央提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认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进一步激发了干部群众迫切要求摆脱贫困落后的强烈愿望，在县内形成事事大办，行行大跃进的局面。经过干部群众的艰苦努力，日夜奋战，取得了巨大成绩。其间动工兴建的水府庙水库、桃林水库、赤石河坝和蓄水100万立方米以上的7座小型水库,新修的20条公路(329.3公里)，修复的湘黔铁路境内段(57.7公里)，在境内建成的中央、省、地区属大中型企业湘乡铝厂、湘乡水泥厂、湘乡化

工厂、湖南铁合金厂、湘乡白云石矿、水府庙电站及一批县办骨干企业，为以后工农业生产发展奠定了稳固基础。

由于要求过急，在大跃进运动初期，高指标、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风、强迫命令风已开始露头。1958 年 6 月 20 日，针对农村中出现的某些局部问题，县人民委员会发出布告，纠正集体煮饭、集体住宿、收社员自留地等错误做法，说明当时县内党政领导还是保持了一定的清醒头脑。但并未能遏制『左』的指导思想的发展，加上全国『大气候』的影响，随即于 8 月份开展大炼钢铁运动，在本地煤铁资源异常缺乏的情况下，以大量的资金劳力投入无效的基础工业建设中;9 月，在高级社尚未巩固，生产力尚未达到相应水平的情况下，超前变革生产关系，仓促实现人民公社化;10 月大办公共食堂，『左』的错误进一步发展。当年粮食作物全面丰产，但由于运动频繁，劳力分散，相当一部分中晚稻草率收割，有的红薯用犁翻收，浪费惊人，丰产未能丰收。1959 年 10 月底，贯彻庐山会议精神，『反右倾、鼓干劲』，一批抵制『五风』错误的干部被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左』的错误更趋严重。导致工业消耗大、效益低，粮食连年减产，生猪饲养数逐年下降，群众生活严重困难，大量出现非正常死亡。教育也由于发展速度过快，超过了原有教师与设备的承受能力，加上劳动过多，冲击了正常

的教学秩序，教学质量显著下降。1960 年农村开展整风整社，对初步纠正『五风』错误扭转农村形势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由于照搬『信阳经验』，把『五风』错误的责任推向基层干部，并对其中部分人一度采取违法手段，进行过火斗争，严重挫伤了基层干部的积极性。

1961 年起，贯彻中共中央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4 月，以胡乔木为首的中央调查组向毛泽东汇报了湘乡『五风』严重的情况，毛泽东于 15 日批示，印发湖南省委三级干部会议讨论。4 月底 5 月初，全县公共食堂相继解散。随即，省委派出 388 人的工作队到县帮助整风，纠正领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给中共湘乡县委第一书记以撤职处分。9 月，通过揭盖子(揭露问题)、担担子(上级为下级承担责任)、出怨气、放包袱，向错整的千部赔礼道歉，为 1959 年受到错误处理的干部甄别平反，调动干部积极性。同月，省、地、县重新组织 913 人的工作队分三批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整风整社，解开公社与大队、生产队干部之间的疙瘩，贯彻经济政策，落实平调退赔。1962 年根据《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调整人民公社规模，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缓和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水平的矛盾;先后两次核减粮食征购任务 1040 万公斤，以解民困;压缩城镇人口，加强农业第一线;缩短工业战线，县内工矿企业根据不同情况实行关停

并转,把工业生产纳入正常轨道。其他各项事业，也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在 1959~1961 年三年严重困难时期，绝大多数党政机关干部保持艰苦深入的作风，与群众共度难关。在整风整社和其后开展的『四清』运动中，各级工作队员住在最贫困的社员家里，坚持『四同』(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同商量)，基层干部在接受教育其至遭受批判斗争中，仍然不计个人恩怨，努力工作，带领群众恢复发展生产，重建家园。广大群众在当的政策感召和干部模范行为的影响下，识大体，顾大局，同心同德，战胜困难。尽管在『四清』运动中，过份强调阶级斗争，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经济调整的进程，旧到 1965 年，国民经济已基本摆脱困境。同 1961 年相比，全县工农业总产值增长 60.7%，粮食总产量增长 7.8%，人均口粮增长 62%，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 41%。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破坏了经过调整发展起来的好形势，在政治、文化、经济、思想领域中造成极大混乱。十年中，极『左』思潮泛滥，政治上的假话、空话、大话成行，民主与法制遭到无情践踏，大批干部和知识分子受到残酷斗争，无情打击，浩成了许多冤假错案。派性严重，酿成多次武斗，人际关系极为紧张。党政机关遭受频繁冲击，一度陷入瘫痪长工厂曾被迫停产。在经济工作中，以所谓『大批』促『大干』，不断批判『唯牛产力』论割『资本主义尾巴』，经济发展进程严重

受阻。文化教育事业倍受摧残，大批珍贵文物被毁学校长期停课闹『革命』，教育质量严重下降，『读书无用』、『知识越多越反动』等谬论，毒化了人们的思想，贻误了一代人才的培养。在运动过程中，不少干部群众通过反思，逐步清醒，一批领导干部，在处境十分困难的情况下，仍然坚持原则，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保护干部、群众，并努力工作，发挥影响，尽量减少损失。基层干部绝大多数坚守岗位，兢兢业业，履行职责。广大工农群众对斗争『走资派』、『反动学术权威』采取消极、冷漠态度;对那些平日艰苦深入，为群众办过实事、好事的干部，更是多方暗中照顾，甚至借『勒令接受批判』为名，行曲为保护之实。他们排除干扰，坚持生产，县内国民经济仍在困境中曲折发展。农业由于生产队的自主权相应扩大，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记政治工分』、『砍工分猪』等错误作法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抵制，而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则进一步得到发扬，粮食连年夺得好收成。1970 年亩产跨『纲要』，1973 年亩产过 1000 斤，1976 年全县总产突破 3 亿公斤，较 1965 年增长 68.4%。生猪饲养于 1972 年突破 60 万头后，一直稳定。通过兴办社队林场，建设杉木林基地，共营造杉木林 20 万亩，保存率达 70%。地方工业在许多大中型工厂停产闹革命、市场物资匮乏的情况下，发挥本地资源优势，先后兴办 14 家县属工业企业，300 余家社(镇)办企业。1976 年工业总产值比 1965 年增

长2.26倍。农村的医疗卫生事业有较大发展，医疗水平亦相对提高。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在全县人民中开展揭批『四人帮』的群众运动。1978年春开始清除在『文化大革命』中挤进各级班子中的造反派头头，依法逮捕极少数触犯刑律的打砸抢首恶分子，一批受到错误批判的领导干部重新走上工作岗位。同年冬，开始全面落实政策，平反冤假错案，各项工作逐步纳入正常轨道。1979年春开始，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拨乱反正，逐步把工作重心从抓阶级斗争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由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在县内未能深入开展，一些领导干部未能从长期『左』的禁锢中迅速解脱出来在实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中，经历了一个由不自觉到自觉，由被动到主动的过程。1980年有的生产队已自发包产到户。10月，中共湘乡县委奉命『纠偏』，举办全县大队干部学习班，提出『大田不准搞包产到户』，『即使是个别穷队也不要搞』，认为『包产到户，不是社会主义方向』。不少生产队只好明统暗句。1981年下半年，双包责任制在大多数地方已自发建立，成为不可阻挡的趋势。8月底到9月初，具委先后召开三级、四级干部会议，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中问题的决议》，结合县内实际情况进行讨论，补上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课，解放了思相，明确官布农村中试行的各种责任制，包括包产到户、包干

到都是社会主义性质的，要因地制宜由群众自行选择决定。1982 年 1 月，中共中央一号文件下达后，县委组织 4000 多人的工作队抓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完善。2 月，全县 8288 个生产队中 8232 个队包产到户、包干到户。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取得的成功，促讲了人们思想的解放，加快了落实政策平反冤假错的步伐和城市经济体制改革及其他各项事业调整改革的进程。到 1986 年，各项政策落实工作已基本完成，全面复查了历次运动中受处理的 1.2137 万人的历史老案。与此同时，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得到重视与加强，促进了安定团结，调动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通过改革开放，农业实行了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工业和商业形成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包括国营、集体经营、私营、公私联营等多种经济成分在内的所有制结构。国民经济加速发展。1986 年同 1977 年相比，粮食总产增加 59.3%，生猪饲养增长 1.17 倍，农业总产值增长 76%，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4.45 倍，乡镇企业由 1818 个增加到 9939 个，总收入增长 6.9 倍，工业总产值增长 1.2 倍，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59.3%。

在这 10 年中，绝大多数干部继续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廉洁自守，艰苦深入，正确领会和认真贯彻中共中央所制定的一系列路线、方针、政策，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但也有少数干部对多年在县内

造成严重危害的左倾错误尚未从理论上进行系统清理，思想行动仍不时受形而上学的影响，不能正确理解和处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与坚持改革开放之间的关系；有的则急功近利，追求短期效益，忽视长远的根本建设；有的甚至在新形势下迷失方向，脱离群众；贪图享受，以权谋私、腐化堕落者亦不乏其人。针对上述问题，党政领导机关重视了加强理论教育、党风建设、廉政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严肃党纪政纪，从而保证了新时期各项任务的完成。

在湘乡2000多年的历史发展进程中，中国共产党的成立，是一个空前的历史转折。党所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使湘乡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长期被剥削，受压迫奴役的人民翻身作了主人；社会主义制度已经确立并不断得到完善，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86年的37年中，湘乡各项事业的建设成果，远远超过了以往的总和。

湘潭谭氏源流编委会

摘自《湘乡八六版县志》